

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

阳文旅发〔2023〕9号

签发人：王雪瑞

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印发《2023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的 通知

机关各相关股室、执法队：

现将《2023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
2023年2月1日



2023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为深入推进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着力提升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效，按照市、县两级工作要求，结合文化和旅游行业实际，制定 2023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。

一、随机抽查事项

结合文化和旅游行业实际，2023 年度将对以下检查项目开展随机抽查：

（一）旅行社规范经营情况抽查。

（二）A 级旅游景区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防范措施等抽查。

（三）文化市场经营单位，包括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、娱乐经营场所、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、包装装潢及印刷单位、出版物零售单位、电影发行放映单位等文化类经营单位的规范经营情况抽查。

二、抽查时间

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

三、抽查原则

随机抽查应当遵循依法实施、公正高效、公开透明、稳步推进的原则开展工作。

四、抽查方式

按照企业类型、诚信或违法记录等特定条件，通过摇号等方式随机抽取确定待查对象名单，对其进行检查，并对投诉举

报多或有严重违法记录的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，进行重点抽查。2023年度文化和旅游市场计划抽查频次均为4次，即每季度进行1次双随机抽查，每次抽查比例不低于市场主体名录库内的3%；全年抽查总比例不低于市场总量的20%。

对投诉举报多或有严重违法记录的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，将加大抽查力度，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。充分认识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重要性，深入贯彻落实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，抓好文化和旅游行业的监管工作，认真谋划实施，统筹安排，将各项工作要求切实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严格遵守工作纪律。检查随机抽查人员要严格把握检查标准，统筹兼顾，与被检查单位做好对接。

（三）总结经验，力求实效。加强监管工作力度，对检查结果进行公开公示。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提高，完善监管机制，进一步提高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水平。

附件：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：

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度双随机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/数量	信用风险分类管理	抽查起止时间	发起主体/指导单位	抽查检查主体
1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抽查	定向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是否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；是否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；是否悬挂《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》和未成年人禁入标志；是否按规定核对、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	20% 2个/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023年3月—2023年11月	执法队发起/执法队牵头	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2	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抽查	定向	是否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营许可证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，标志是否注明“12345”举报电话；是否按照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规定建立营业日志；歌舞娱乐场所播放、表演的节目是否含有禁止内容；歌舞娱乐场所是否接纳未成年人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	歌舞娱乐场所	20% 3个/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023年3月—2023年11月	执法队发起/执法队牵头	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3	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抽查	定向	文艺表演团体、演出经纪机构是否合法设立；营业性演出内容是否符合国家明令禁止的演出内容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	营业性演出场所、文艺表演团体及演出活动	20% 1个/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023年3月—2023年11月	执法队发起/执法队牵头	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
4	印刷企业抽查	定向	印刷经营活动是否取得合法手续；印刷业经营者是否建立、健全承印验证制度、承印登记制度、印刷品保管制度、印刷品交付制度、印刷活动残次品销毁制度；是否印刷国家明令禁止出版的出版物和非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	印刷企业	20% 4个/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023年3月—2023年11月	执法队发起/执法队牵头	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5	新闻出版企业抽查	定向	出版企业是否未经批准，擅自出版；出版物内容是否含有国家规定禁止内容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	新闻出版企业	20% 5个/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023年3月—2023年11月	执法队发起/执法队牵头	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6	电影发行、放映企业抽查	定向	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等证照是否齐全，是否按照许可证核准的经营范围开展业务活动；电影放映活动是否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有关规定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	电影发行放映企业	20% 1个/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023年3月—2023年11月	执法队发起/执法队牵头	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7	对旅游市场旅游经营行为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经营旅行社业务以及从事导游、领队服务是否取得经营、执业许可；旅行社的经营行为；导游和领队等旅游从业人员的服务行为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	旅行社及分支机构	20% 1个/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023年3月—2023年11月	执法队发起/执法队牵头	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
8	旅游安全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<p>是否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和消防安全管理的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，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条件；是否建立安全管理责任制，明确管理机构 and 人员，配置必要的设施、设备，组织实施安全管理教育和培训；是否制定和实施安全管理制度、操作规程以及旅游者安全保护制度；是否制定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；是否定期对旅游设施、设备进行检查、维护；是否对具有危险性的景区和游览项目，设立明显的提示说明或警示标志，采取防护措施；是否对可能发生危及旅游者人身、财产安全的情形，旅游者明确警示并制止，对拒绝接受劝阻的应当向有关部门报告；是否发生旅游安全事故时，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，同时采取处置措施，协助和配合当地人民政府以及有关部门实施救援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安全管理责任。</p>	A级景区	20% 1个/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增加抽查比例、频次。	2023年3月—2023年11月	市场股发起/市场股牵头	阳城县文化和旅游局
---	------------	----	--	------	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

